

江苏省常熟市人民法院 公 告

(2020) 苏 0581 破 25 号之一

2020 年 6 月 17 日，本院于根据上海琪亮粉末涂料有限公司的申请，裁定受理苏州迪宝士儿童用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迪宝士公司）破产清算一案。迪宝士公司审计报告载明：截止 2020 年 6 月 17 日，迪宝士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2397156.88 元，负债总额为 5733499.32 元，清算净值为负 3336342.44 元。本院认为，迪宝士公司已严重资不抵债，且不具备和解或重整的能力，符合法定破产宣告条件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二条第一款之规定，本院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裁定宣告迪宝士公司破产。

特此公告
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四日